

4-31 中華民國 99 年度

(99 年 1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

中央 政府 總 決 算

臺灣 宜蘭 地 方 法 院 單 位 決 算

臺灣 宜蘭 地 方 法 院 編 印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決 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9 年度

甲、總說明

(一) 總說明..... 1 - 7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8 - 11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12-13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14-17
(四)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 18-19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20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21
(三) 歲入類、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22
 2.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23
 3. 歲入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4
 4. 歲入類應納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25
 5.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26-28
 6. 歲入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29
 7.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30
 8.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31
 9.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32-34
(四)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36-37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38-41
(六)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42-45
(七)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46
(八)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47
(九)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48-49
(十)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50
(十一)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51
(十二)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2
(十三)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54-55
(十四) 人事費分析表..... 56-57
(十五)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58-59
(十六) 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60-61

總 說 明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 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本院 99 年度施政工作計畫係遵照「司法院 99 年度施政計畫綱要」、「司法院所屬各機關編審年度工作計畫注意事項」，並配合本地區實際情況而編訂，其重點如下：

- 1、維護審判獨立，確保司法尊嚴，行政充分支援審判。厲行考核獎懲，杜絕不必要之應酬，並加強預防及追查破壞司法信譽事件，建立司法新形象。
- 2、提倡正當娛樂，舉辦各項文康活動，增進同仁身心健康，提昇服務品質。
- 3、全面實施法庭數位錄音系統，以提昇開庭審理品質，發揮事實審詳盡調查證據之功能。
- 4、加強推動調解業務，強化調解書之審核，以期有效疏解訟源。推廣公證、登記、提存等業務，及加強非訟事件業務之各項工作流程管制，迅速解決民事紛爭。
- 5、強化少年法庭審判功能，提昇少年輔導志工能力，加強觀護工作，以期交付保護管束之少年，均能變化氣質，改過向上。
- 6、整合單一窗口聯合服務中心櫃台，並於民眾撰寫區增設「代撰書狀查詢系統」及「法拍屋及其他有關資訊網路查詢工作站」資訊設備，提供民眾查詢各項資料。
- 7、定期舉行庭務會議，就已確定民、刑事裁判，其審理程序或妥適性有顯著違失者，提出檢討，以矯正缺失，提高辦案維持率。編列預算，增購法律及其他有關書籍，完成圖書電腦檔案之建置及管理系統，以充實同仁新知，提高辦案績效。
- 8、加強公用財物之維護保養，並於本院及羅東辦公室一、二樓展示藝術作品，使法院內外整潔莊嚴兼具藝術人文氣息。
- 9、加強人犯戒護，注意法院安全防護。購置金屬探測門及金屬探測棒，以維護法庭尊嚴及安全秩序；積極完成本院少年候審室之空間改造及管理措施之改善。
- 10、配合司法院資訊管理處指示，進行各項審判系統及行政業務系統的維護管理及更新作業，使各項資訊系統能正常運作使用，俾加速改革業務腳步，提昇各項業務品質。
- 11、辦理各項司法滿意度問卷調查，了解民眾對司法服務之需求及反映司法改革績效，提昇司法公信力，俾供檢討改進之依據。
- 12、配合科技時代要求，於本院網站設「院長信箱」，以配合司法院所設「司法信箱」，以增進民眾對法院之瞭解與支持。並增設「院長與法官心得交換專區」，以便即時溝通院長、法官之意見。
- 13、依法進用司法事務官，辦理強制執行等法定業務，使法官專注審判業務，增進整體績效。
- 14、實施多元化繳費方式：本院針對裁判費及聲請費，全面辦理多元化繳費便捷服務，提供民眾多管道之繳費方式。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 完 成 或 未 完 成 之 說 明	因 應 改 善 措 施
一般行政	<p>屬行執行考核獎懲，樹立優良風氣。</p> <p>資訊處理。</p> <p>宜蘭簡易庭增設檔案室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嚴格執行考核獎懲，以維護優良司法風氣，99年度績效優良給予獎勵者，計記功1次1人；嘉獎2次17人，嘉獎1次19人；記過2次1人。 2. 提倡員工正當休閒活動，舉辦清境農場、日月潭二日遊；福隆石城腳踏車之旅。 1. 依據司法院資訊管理處指示，確實完成各資訊管理系統之版本更新及維護作業。 2. 維修或汰換本院各單位之個人電腦及資訊週邊設備，以提昇同仁的資訊使用環境，使各單位之資訊業務能順利進行。 3. 配合司法院資管處規劃，於99年3月順利完成「司法院新法庭筆錄暨數位錄音系統」及「法院法警系統」專案建置；99年9月順利完成「司法院暨所屬各法院前案暨通、撤緝作業系統」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總務管理系統」專案建置。 4. 依據司法院所屬各機關資訊安全管理程序書規定，於99年7月15日配合政風室完成內部稽核檢查，並於99年11月9日召開完成「資訊安全推行小組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議」。 5. 加強本院院外網站服務功能及符合無障礙A+等級規範，委由專業廠商重新設計本院網頁外觀及點選服務功能，讓民眾能以更便捷、快速的方式查詢所需資訊。 <p>本院將2間舊法庭修改為檔案室，採單一出入口設置雙開鋁門；新增檔案室內原有RC法台打除採1:3水泥粉光施作；原有造型天花板拆除改採平頂水泥粉光；原有法官通道木門及窗戶拆除並砌磚封孔；室內牆面漆乳膠漆。</p>	<p>完成99年度獎懲制度及辦理員工自強活動。</p> <p>完成各資訊管理系統之版本更新及維護作業。</p> <p>完成維修或汰換本院各單位之個人電腦及資訊週邊設備。</p> <p>順利完成「司法院新法庭筆錄暨數位錄音系統」、「法院法警系統」、「法院法警系統」專案建置；99年9月順利完成「司法院暨所屬各法院前案暨通、撤緝作業系統」及「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總務管理系統」專案建置。</p> <p>完成機關資訊安全管理內部稽核檢查，檢查結果所有受檢項目皆符合規定。</p> <p>順利於99年12月24日建置完畢。</p> <p>宜蘭簡易庭增設檔案室工程於99年5月辦理完成。</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審判業務 民事案件審判	提高民事辦案績效。	1. 研訂一、二審廢棄裁判原因，作為辦案參考。 2. 實施追蹤考核，作為列管項目。 3. 將各項管制成效月報表提法官會議檢討，並加強合議制，以免疏誤。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事件業務15,200件，實際辦結16,031件，占預計件數105.47%。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民事案件調解	民事案件調解及執行。	1. 對調解、和解事件之勸導應以懇切、和藹的態度為之。 2. 調解、和解事件之勸導，應事先探究爭議之所在，為適當之勸導。 3. 核定底價力求接近交易市價及詢問兩造對底價之意見，以防圍標及損及當事人利益。 4. 分配確定後儘速核發案款，以保債權人之權益。	本年度預計辦理民事執行業務18,000件，實際辦結19,805件，占預計件數110.03%，係因經濟景氣不佳，強制執行案件增加。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刑事案件	提高刑事辦案績效。	1. 各法官每月辦案維持率及結案速度等管制事項之執行成效，於法官會議提出報告。 2. 切實實施「法院加強緩刑宣告實施要點」與「緩刑被告須知」，俾提高緩刑宣告比例。 3. 加強裁判書類審閱及事後研閱發現違失立即通知改正，每2個月召開庭務會議檢討裁判撤銷原因。	本年度預計辦理刑事案件業務6,000件，實際辦結7,123件，占預計件數118.72%，係新收案件較預計件數增加。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落實交互詰問制度。	1. 善用審判前之準備程序。 2. 促使證人到庭集中審理。	本年度共實施交互詰問270件。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少年事件處理	國家賠償案件之審理依法審慎辦理。	切實遵照院頒「法院辦理國家賠償事件應行注意事項」妥適辦理。	99年1月至12月份共受理國家賠償法事件11件。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按時清理屆期應塗銷少年前科紀錄及資料。 辦理少年事件審理。	少年法庭就屆期應塗銷之少年前科資料均按時清理少年前科資料。 少年法庭依據少年事件處理法，及其他相關法規審慎辦理少年事件。	少年前科資料屆期全部清理完成。 本年度預計辦理少年審理業務900件，實際辦結929件，占預計件數103.22%，係新收案件較預計件數增加。	
	繼續加強少年事件審前調查。	切實辦理少年調查官審前調查觀察及出庭陳述。 對少年調查官之調查報告，少年法庭應妥為運用。 辦理親職教育、輔導志工在職訓練、青少年法律常識有獎徵答等活動。	本年度預計少年事件觀護及輔導業務600人，實際輔導630人，占預計人數105%，係新收案件較預計件數增加。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推廣公證。	1. 民眾請求辦理公證認證事件力求隨到隨辦並繼續推行電話預約辦理公證認證事件實施要點。 2. 配合本院擴大舉辦98年全縣巡迴法律宣導暨政風座談會，由院長率領政風主任、公證人、訴訟輔導科人員赴本院轄區各鄉鎮市公所與民眾、村里幹事、社區代表座談，深獲民眾對司法信任與好評。	本年度預計辦理公證業務3,200件，實際辦結2,809件，占預計件數87.78%，係新收案件較預計件數減少。	將以最近3年實際狀況與趨勢發展情形，作為下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依據。
	簡化提存手續。	由專人辦理提存事件，隨到隨辦，注意時效及切實遵照提存事件簡化辦法之規定辦理。	本年度預計辦理提存業務1,400件，實際辦結1,027件，占預計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 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其他設備	極積極清理 10 年以上提存事件。	1. 詳細審核領取人、取回人及代理人之相關證明文件，提昇承辦人員對文件之辨識能力，以防冒領之情事發生。 積極辦理 10 年以上未結提存案件。	件數 73.36 %，係假扣押案件減少。 99 年 1 月至 12 月共清理 70 件，金額（含利息）20,156,804.1 元。	
	新增增員電腦設備。	增員 4 人資訊設備購置費。	99 年 8 月已完成 4 台電腦購置。	
	本院檔案室增設 2 層檔案櫃設備。	本次採購範圍為本院新廈檔案室原有移動櫃 57 座向上增加與現有材質規格相同之 2 層格架（原有雙面 5 連 6 層移動櫃向上增加 2 層）。	99 年 4 月辦理完成。	
	宜蘭簡易庭新增檔案櫃設備。	本院依檔案室屋頂粉刷完成面現況，以最大利用空間為原則進行兩間檔案室增設檔案櫃之規劃。	99 年 7 月辦理完成。	
	新增增員辦公設備。	增員 4 人辦公設備購置費。	99 年 8 月已完成新增辦公設備。	
第一預備金	便利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依預算法第 22 條規定編列。	本年度未申請動支。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歲入預算執行情形

本院 99 年度法定預算數為 94,207,000 元，實收納庫數 80,877,027.1 元，轉入下年度之應收數 32,000 元，決算數合共 80,909,027.1 元，短收數 13,297,972.9 元，預算執行率 85.88%，預算執行短收之主因分析如下：

1. 罰金罰鍰及怠金：預算數 1,000 元，實收納庫數 36,000 元，應收數 6,000 元，超收 41,000 元，執行率 4200%，係忽視少年教養及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等罰款收入增加。
2. 沒入及沒收財物：預算數 900,000 元，實收納庫數 864,000 元，短收 36,000 元，執行率 96%，係沒入刑事保證金案件及金額減少。
3. 司法規費收入：預算數 91,266,000 元，實收納庫數 58,710,687 元，短收 32,555,313 元，執行率 64.33%，係民事訴訟執行費等大額訴訟標的金額較低，使得執行費之繳納相對減少，民事案件起訴撤回或經和、調解成立申請退費及債權憑證再執行，致免徵執行費之執行案件增加，收入減少所致。
4. 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867,000 元，實收納庫數 849,367 元，短收 17,633 元，執行率 97.97%。係因影印費收入減少所致。
5. 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30,000 元，實收納庫數 96,110 元，超收 66,110 元，執行率 320.37%，係因變賣已報廢公務車回收及廢舊物品等收入增加。
6. 雜項收入：預算數 1,143,000 元，實收納庫數 20,320,863.1 元，應收數 26,000 元，超收 19,203,863.1 元，執行率 1780.13%，係清理提存款逾 25 年、10 年以上未領依規定解繳國庫，退 2/3 裁判費逾 1 年未領收回繳庫等收入。

(二)歲出預算執行情形

本年度部分：

本院 99 年度經常門及資本門預算數 245,498,000 元，統籌科目部分 17,037,501 元，全年度預算數共 262,535,501 元，預算執行實支數為 247,804,686 元，執行率為 94.39%，節餘 14,730,815 元，依法由國庫自動收回。

1. 一般行政：預算數 214,761,000 元，實支數 206,998,912 元，結餘 7,762,088 元，執行率 96.39%。
2. 審判業務：預算數 24,582,000 元，實支數 18,690,339 元，結餘 5,891,661 元，執行率 76.03%。
3. 少年事件處理：預算數 3,978,000 元，實支數 3,271,178 元，結餘 706,822 元，執行率 82.23%。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4.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預算數 199,000 元，實支數 168,651 元，結餘 30,349 元，執行率 84.75%。
5. 其他設備：預算數 1,825,000 元，實支數 1,638,105 元，結餘 186,895 元，執行率 89.76%。
6. 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153,000 元，實支數 0 元，未申請動支。
7.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預算數 2,646,735 元，實支數 2,646,735 元，執行率 100%。
8.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預算數 14,390,766 元，實支數 14,390,766 元，執行率 100%。

三、資產負債實況

(一)歲入類部分：

1. 資產科目：

- (1)歲入結存 597,503,440.8 元，較上年度 725,418,109.8 元，減少 127,914,669 元。
- (2)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32,000 元，較上年度 0 元，增加 32,000 元。
- (3)保管有價證券 151,200,000 元，較上年度 147,500,000 元，增加 3,700,000 元。

2. 負債科目：

- (1)應納庫款-本年度 32,000 元，較上年度 0 元，增加 32,000 元。
- (2)保管款 597,503,440.8 元，較上年度 725,418,109.8 元，減少 127,914,669 元。
- (3)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1,200,000 元，較上年度 147,500,000 元，增加 3,700,000 元。

(二)經費類部分：

1. 資產科目：

- (1)專戶存款 5,135,077 元，較上年度 4,788,638 元，增加 346,439 元，係增加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補助費、消費者債務清理預納款項、廠商財物採購差額保證金。

2. 負債科目

- (1)保管款 5,010,076 元，較上年度 4,681,338 元，增加 328,738 元，係增加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補助費及廠商財物採購差額保證金。
- (2)代收款 125,001 元，較上年度 107,300 元，增加 17,701 元，係增加消費者債務清理預納款項。

四、其他要點：無。

主 要 表

臺灣宜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901,000.00	0.00	901,000.00	900,000.00
	58			04056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901,000.00	0.00	901,000.00	900,000.00
		01		040562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00.00	0.00	1,000.00	36,000.00
			01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1,000.00	0.00	1,000.00	36,000.00
			02	0405620200-9 沒入及沒收財物	900,000.00	0.00	900,000.00	864,000.00
			01	0405620201-1 沒入金	900,000.00	0.00	900,000.00	864,000.00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92,133,000.00	0.00	92,133,000.00	59,560,054.00
	62			0505620000-5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92,133,000.00	0.00	92,133,000.00	59,560,054.00
		01		0505620200-4 司法規費收入	91,266,000.00	0.00	91,266,000.00	58,710,687.00
			01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82,226,000.00	0.00	82,226,000.00	52,590,274.00
			02	0505620202-0 非訟事件費	3,040,000.00	0.00	3,040,000.00	2,066,363.00
			03	0505620203-2 公證費	6,000,000.00	0.00	6,000,000.00	4,054,050.00
			02	0505620300-9 使用規費收入	867,000.00	0.00	867,000.00	849,367.00
			01	0505620305-2 資料使用費	467,000.00	0.00	467,000.00	319,244.00
			02	0505620312-8 場地設施使用費	400,000.00	0.00	400,000.00	530,123.00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30,000.00	0.00	30,000.00	96,110.00
	60			0705620000-6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30,000.00	0.00	30,000.00	96,110.00
		01		070562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30,000.00	0.00	30,000.00	96,110.00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143,000.00	0.00	1,143,000.00	20,320,863.10
	63			11056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143,000.00	0.00	1,143,000.00	20,320,863.10
		01		1105620900-0 雜項收入	1,143,000.00	0.00	1,143,000.00	20,320,863.10
			01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143,000.00	0.00	1,143,000.00	20,311,458.10
			02	110562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0.00	0.00	0.00	9,405.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6,000.00	0.00	906,000.00	5,000.00	100.55
6,000.00	0.00	906,000.00	5,000.00	100.55
6,000.00	0.00	42,000.00	41,000.00	4200.00
6,000.00	0.00	42,000.00	41,000.00	4200.00
0.00	0.00	864,000.00	-36,000.00	96.00
0.00	0.00	864,000.00	-36,000.00	96.00
0.00	0.00	59,560,054.00	-32,572,946.00	64.65
0.00	0.00	59,560,054.00	-32,572,946.00	64.65
0.00	0.00	58,710,687.00	-32,555,313.00	64.33
0.00	0.00	52,590,274.00	-29,635,726.00	63.96
0.00	0.00	2,066,363.00	-973,637.00	67.97
0.00	0.00	4,054,050.00	-1,945,950.00	67.57
0.00	0.00	849,367.00	-17,633.00	97.97
0.00	0.00	319,244.00	-147,756.00	68.36
0.00	0.00	530,123.00	130,123.00	132.53
0.00	0.00	96,110.00	66,110.00	320.37
0.00	0.00	96,110.00	66,110.00	320.37
0.00	0.00	96,110.00	66,110.00	320.37
26,000.00	0.00	20,346,863.10	19,203,863.10	1780.13
26,000.00	0.00	20,346,863.10	19,203,863.10	1780.13
26,000.00	0.00	20,346,863.10	19,203,863.10	1780.13
26,000.00	0.00	20,337,458.10	19,194,458.10	1779.31
0.00	0.00	9,405.00	9,405.00	

臺灣宜蘭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經常門小計	94,207,000.00	0.00	94,207,000.00	80,877,027.10
				資本門小計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94,207,000.00	0.00	94,207,000.00	80,877,027.1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32,000.00	0.00	80,909,027.10	-13,297,972.90	85.88
0.00	0.00	0.00	0.00	
32,000.00	0.00	80,909,027.10	-13,297,972.90	85.88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500000000-7 司法支出	245,49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214,76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4,58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5621200-9 少年事件處理	3,97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9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7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14,390,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390,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2,646,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46,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262,535,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230,767,185.00	-14,730,815.00	94.00
214,761,000.00	206,998,912.00 0.00	0.00 206,998,912.00	-7,762,088.00	96.39
24,582,000.00	18,690,339.00 0.00	0.00 18,690,339.00	-5,891,661.00	76.03
3,978,000.00	3,271,178.00 0.00	0.00 3,271,178.00	-706,822.00	82.23
199,000.00	168,651.00 0.00	0.00 168,651.00	-30,349.00	84.75
1,825,000.00	1,638,105.00 0.00	0.00 1,638,105.00	-186,895.00	89.76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0.00	0.00 14,390,766.00	0.00	100.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0.00	0.00 14,390,766.00	0.00	100.00
2,646,735.00	2,646,735.00 0.00	0.00 2,646,735.00	0.00	100.00
2,646,735.00	2,646,735.00 0.00	0.00 2,646,735.00	0.00	100.00
262,535,501.00	247,804,686.00 0.00	0.00 247,804,686.00	-14,730,815.00	94.39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4	31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45,49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5620000-8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45,49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經常門小計	243,43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資本門小計	2,066,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214,76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00 人事費	196,33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18,11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31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4,34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24,34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4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24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		3505621200-9 少年事件處理	3,97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3,978,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9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199,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1,8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8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900 預備金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46,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230,767,185.00	-14,730,815.00	94.00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230,767,185.00	-14,730,815.00	94.00
243,432,000.00	228,888,417.00 0.00	0.00 228,888,417.00	-14,543,583.00	94.03
2,066,000.00	1,878,768.00 0.00	0.00 1,878,768.00	-187,232.00	90.94
214,761,000.00	206,998,912.00 0.00	0.00 206,998,912.00	-7,762,088.00	96.39
196,332,000.00	190,586,993.00 0.00	0.00 190,586,993.00	-5,745,007.00	97.07
18,114,000.00	16,110,919.00 0.00	0.00 16,110,919.00	-2,003,081.00	88.94
315,000.00	301,000.00 0.00	0.00 301,000.00	-14,000.00	95.56
24,341,000.00	18,449,676.00 0.00	0.00 18,449,676.00	-5,891,324.00	75.80
24,341,000.00	18,449,676.00 0.00	0.00 18,449,676.00	-5,891,324.00	75.80
241,000.00	240,663.00 0.00	0.00 240,663.00	-337.00	99.86
241,000.00	240,663.00 0.00	0.00 240,663.00	-337.00	99.86
3,978,000.00	3,271,178.00 0.00	0.00 3,271,178.00	-706,822.00	82.23
3,978,000.00	3,271,178.00 0.00	0.00 3,271,178.00	-706,822.00	82.23
199,000.00	168,651.00 0.00	0.00 168,651.00	-30,349.00	84.75
199,000.00	168,651.00 0.00	0.00 168,651.00	-30,349.00	84.75
1,825,000.00	1,638,105.00 0.00	0.00 1,638,105.00	-186,895.00	89.76
1,825,000.00	1,638,105.00 0.00	0.00 1,638,105.00	-186,895.00	89.76
1,825,000.00	1,638,105.00 0.00	0.00 1,638,105.00	-186,895.00	89.76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2,646,735.00	2,646,735.00 0.00	0.00 2,646,735.00	0.00	100.00

臺灣宜蘭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5				0100 人事費	2,646,735.00	0.00	0.00	0.0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390,766.00	0.00	0.00	0.00
				0100 人事費	14,390,766.00	0.00	0.00	0.00
				統 籌 科 目 小 計	17,037,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262,535,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別決算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646,735.00	2,646,735.00	0.00	0.00	100.00
	0.00	2,646,735.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0.00	0.00	100.00
	0.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0.00	0.00	100.00
	0.00	14,390,766.00		
17,037,501.00	17,037,501.00	0.00	0.00	100.00
	0.00	17,037,501.00		
262,535,501.00	247,804,686.00	0.00	-14,730,815.00	94.39
	0.00	247,804,686.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597,503,440.80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32,000.00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32,000.00	121500-4 保管款	597,503,440.80
111300-9 保管有價證券	151,200,000.00	121600-9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151,200,000.00
合 計	748,735,440.80	合 計	748,735,440.80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151.00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151.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5,135,077.00	221000-4 保管款 221200-3 代收款	5,010,076.00 125,001.00
合 計	5,135,077.00	合 計	5,135,077.00
附註：			

附 屬 表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725,418,109.8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725,418,109.80	
(二)本期收入			-47,037,641.90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80,877,027.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00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864,000.00		
司法規費收入	62,425,249.00	58,710,687.00	
減：退還數	-3,714,562.00		
使用規費收入	850,983.00	849,367.00	
減：退還數	-1,616.00		
廢舊物資售價	96,110.00		
雜項收入	20,320,863.10		
2. 121500-4 保管款		-127,914,669.00	
收入數	2,866,376,382.00		
減：退還數	-2,994,291,051.00		
3. 121100-6 暫收款		0.00	
收入數	144,684.00		
減：退還或沖轉數	-144,684.00		
4.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2,268,302.00	
5.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2,268,302.00	
收 項 總 計			678,380,467.9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80,877,027.10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80,877,027.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36,000.00		
沒入及沒收財物	864,000.00		
司法規費收入	62,425,249.00	58,710,687.00	
減：退還數	-3,714,562.00		
使用規費收入	850,983.00	849,367.00	
減：退還數	-1,616.00		
廢舊物資售價	96,110.00		
雜項收入	20,320,863.10		
(二)本期結存			597,503,440.80
1. 110100-4 歲入結存		597,503,440.80	
付 項 總 計			678,380,467.9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總 計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4,788,638.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4,788,638.00	
(二)本期收入			248,151,125.00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00	
領到數	89,288,993.00		
減：沖轉數	-89,288,993.00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247,804,686.00	
收入數	247,804,686.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30,767,185.00		
統籌科目部分	17,037,501.00		
3. 221000-4 保管款		328,738.00	
收入數	1,561,016.00		
減：退還數	-1,232,278.00		
4. 221200-3 代收款		17,701.00	
收入數	7,814,236.00		
減：退還數	-7,796,535.00		
收 項 總 計			252,939,763.00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247,804,686.0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247,804,686.00	
支付數	247,804,686.00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30,767,185.00		
統籌科目部分	17,037,501.00		
2. 211400-6 暫付款		0.00	
支付數	112,333.00		
本年度部分	112,333.00		
減：收回或沖轉數	-112,333.00		
本年度部分	-112,333.00		
(二)本期結存			5,135,077.00
1. 210100-7 專戶存款		5,135,077.00	
付 項 總 計			252,939,763.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歲入結存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02 國庫存款		318,860,007.90	
			03 國庫存款-逾一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7,000.00	
			04 臺灣銀行宜蘭分行302專戶(7006)		274,605,278.80	
			05 臺灣銀行宜蘭分行303專戶(7007)		146,169.10	
			07 臺灣土地銀行宜蘭分行305專戶(6060)		3,874,985.00	
			總計		597,503,440.8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9 本年度部分		32,000.00	
			040562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0.00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6,000.00		
			1105620900-0 雜項收入		26,000.00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26,000.00		
			總計		3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提存物		151,200,000.00	擔保提存，係尚未有提存法第18條第1項各項取回之原因條件而無法取回。
			本年度-99年度	28,500,000.00		
			以前年度	122,700,000.00		
			92年度 2,000,000.00			
			94年度 100,000.00			
			95年度 2,400,000.00			
			96年度 13,000,000.00			
			97年度 85,100,000.00			
			98年度 20,100,000.00			
			總計		151,200,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應納庫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405620100-4 罰金罰鍰及怠金		6,000.00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6,000.00		
			1105620900-0 雜項收入		26,000.00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26,000.00		
			總計		3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民事強制執行案款		305,127,677.00	高院審理中(高院99上1010號債務人異議之訴等)
			本年度-99年度	304,863,454.00		
			以前年度	264,223.00		
			98年度	264,223.00		
			02刑事保證金		13,878,500.00	1. 案件上訴第二審尚未判決確定，尚不得發還。 2. 案件已判決確定，但因被告罹病或其他原因無法執行而尚未執行，地檢署尚未通知發還。 3. 案件已經檢方通知發還，經查址通知領回，但未領回持續通知領回。
			本年度-99年度	6,485,500.00		
			以前年度	7,393,000.00		
			76年度	30,000.00		
			87年度	10,000.00		
			89年度	30,000.00		
			92年度	420,000.00		
			93年度	353,000.00		
			94年度	760,000.00		
			95年度	361,000.00		
			96年度	1,786,000.00		
			97年度	2,678,000.00		
			98年度	965,000.00		
			03提存款		278,480,263.80	1. 擔保提存已通知前來辦理取回，部分未前來辦理者，係尚未有提存法第18條第1項各項取回之原因條件而無法取回。 2. 86年度以前之清償提存均已清
			本年度-99年度	133,882,376.00		
			以前年度	144,597,887.80		
			74年度	39,313.00		
			75年度	181,560.00		
			76年度	160,000.00		
			77年度	106,500.00		
			78年度	130,000.00		
			79年度	64,6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80年度	211,000.00		理歸國庫完畢。 3. 74年度至86年 度均屬擔保提
			81年度	70,000.00		
			82年度	1,549,000.00		
			83年度	151,000.00		
			84年度	324,575.00		
			85年度	337,000.00		
			86年度	12,000.00		
			87年度	776,456.00		
			擔保提存(700,000)			
			清償提存(76,456)			
			88年度	3,645,666.00		
			擔保提存(48,061)			
			清償提存(3,597,605)			
			89年度	438,560.00		
			擔保提存(160,000)			
			清償提存(278,560)			
			90年度	5,384,001.00		
			擔保提存(5,353,096)			
			清償提存(30,905)			
			91年度	1,264,809.00		
			擔保提存(1,203,245)			
			清償提存(61,564)			
			92年度	5,665,095.00		
			擔保提存(4,796,503)			
			清償提存(868,592)			
			93年度	6,466,710.00		
			擔保提存(5,990,136)			
			清償提存(476,574)			
			94年度	8,648,369.00		
			擔保提存(2,373,57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年	月	日				
			清償提存(6,274,799)			
			95年度 30,105,534.00			
			擔保提存(3,744,606)			
			清償提存(26,360,928)			
			96年度 13,574,449.80			
			擔保提存(5,945,171)			
			清償提存(7,629,278.8)			
			97年度 25,295,494.00			
			擔保提存(15,406,767)			
			清償提存(9,888,727)			
			98年度 39,996,196.00			
			擔保提存(20,818,349)			
			清償提存(19,177,847)			
			08逾1年以上未兌領支票		17,000.00	
			本年度-99年度	17,000.00		
			刑事保證金			
			總計		597,503,440.8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1 提存物		151,200,000.00	
			總計		151,200,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專戶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5,135,077.00	
			03 台銀宜蘭分行02203607009-7代收款專戶		7,000.00	
			04 台銀宜蘭分行022004300527離職儲金專戶		4,948,076.00	
			05 國庫存款戶-特種基金及保管款科目-保管款		180,001.00	
			總計		5,135,077.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05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本金		2,386,075.00	
			06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本金		2,386,075.00	
			07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公提利息		87,963.00	
			08 政務官及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自提利息		87,963.00	
			99 本年度部分		12,000.00	
			03 差額保證金		12,000.00	
99	12	08	100157 收入傳票 收到得豐印刷有限公司-100年度辦公用簿冊、證書、傳票及送證紙採購差額保證金-到期日100年12月31日 09445829 得豐印刷有限公司	12,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50,000.00	
			97 九十七年度		50,000.00	
			02 履約保證金		50,000.00	
97	12	08	100170 收入傳票 收到日富營造有限公司-院長室及貴賓室履約保證金-到期日98年12月8日 23081898 日富營造有限公司	50,000.00		預計100年2月施作完成後，儘速退還該筆款項。
			總計		5,010,076.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9 本年度部分		118,001.00	
			03 其他代收款項		7,000.00	
			0303 其他機關委託代辦經費	7,000.00		
99	12	31	100162 收入傳票 收司法院核發99年下半年表現優良替代役役男考核獎金	7,000.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11,001.00	
			0401 預納款項	111,001.00		
99	01	15	100012 收入傳票 收99年消債核第1號及98年司執消債更字第53、54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5-7號	312.00		
99	01	20	100013 收入傳票 收98年司執消債更第55號及98年司執消債清字第7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8-9號	1,500.00		
99	02	25	100029 收入傳票 收陳美鳳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15號	2,500.00		
99	03	16	100041 收入傳票 收謝敏惠、林惠英98、99年消債聲字第10、2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17-18號	4,000.00		
99	03	22	100045 收入傳票 收呂金燕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2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22號	3,000.00		
99	04	06	100053 收入傳票 收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呂金燕99年消債聲字第4號及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2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25-26號	3,742.00		
99	04	21	100058 收入傳票 收陳秋靜99年消債聲字第3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0號	2,255.00		
99	04	26	100061 收入傳票 收陳美鳳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1號	12,022.00		
99	04	27	100062 收入傳票 收曾騰弘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5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2號	3,000.00		
99	05	06	100068 收入傳票 收周育鵬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3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4號	3,000.00		
99	05	14	100071 收入傳票 收陳美鳳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36號	12,022.00		
99	06	14	100083 收入傳票 收林祐民99年消債更字第10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43號	2,000.00		
99	06	14	100084 收入傳票 收林佳岑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7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44號	3,000.00		
99	06	17	100085 收入傳票 收邱寶珍99年司執消債更更字第3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45號	2,0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9	06	25	100089 收入傳票 收陳美鳳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 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 48號	3,422.00		
99	07	21	100101 收入傳票 收鄒恆初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9號 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 52號	3,000.00		
99	07	22	100102 收入傳票 收林祐民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0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53號	3,000.00		
99	08	04	100107 收入傳票 收周慧貞、陳棟*(冰+京-水)99年 司執消債更字第11號、99年消債 更字第19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 消債預字第54-55號	5,500.00		
99	08	05	100108 收入傳票 收許建忠98年司執消債清字第7號 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 56號	3,000.00		
99	09	03	100115 收入傳票 收簡益其、陳棟涼99年司執消債 更字第15、13號消費者債務清理- 99年消債預字第58-59號	5,000.00		
99	09	09	100117 收入傳票 收謝牡丹、王莊阿甚、莊玉珠98 年司執消債清字第3號消費者債務 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60號	6,726.00		
99	09	13	100119 收入傳票 收陳怡如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4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1號	3,000.00		
99	09	15	100122 收入傳票 收游蕙霞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6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2號	3,000.00		
99	11	02	100140 收入傳票 收林佳岑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6號 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 63號	3,000.00		
99	11	03	100141 收入傳票 收黃良琴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7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4號	3,000.00		
99	11	10	100145 收入傳票 收陳美鳳99年司執消債清字第1號 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第 66號	3,000.00		
99	12	06	100154 收入傳票 收廖佩甄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8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7號	3,000.00		
99	12	08	100155 收入傳票 收賴玉蘭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9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8號	3,000.00		
99	12	20	100158 收入傳票 收許曉婷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20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69號	3,000.00		
99	12	22	100159 收入傳票 收陳敬文99年司執消債更字第21 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9年消債預字 第70號	3,000.00		
			以前年度部分		7,000.00	
			97 九十七年度		1,500.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1,50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97	12	22	0401 預納款項 100182 收入傳票 收林智斌97年執消債更11號消費者債務清理-消債預18	1,500.00		案件尚未辦結，故未清理。
			98 九十八年度		5,500.00	
			04 消費者債務清理		5,500.00	
98	07	23	0401 預納款項 100155 收入傳票 收98年司執、司執更第11、14號消費者債務清理-消債預字第77、78號	1,500.00		案件尚未辦結，故未清理。
98	07	28	100158 收入傳票 收98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8號消費者債務清理-消債預字第80號	1,500.00		案件尚未辦結，故未清理。
98	12	18	100236 收入傳票 收98年司執消債更字第11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8年消債預字第101號	1,000.00		案件尚未辦結，故未清理。
98	12	29	100242 收入傳票 收謝敏惠98年司執消債清第2號消費者債務清理-98年消債預字第105號	1,500.00		案件尚未辦結，故未清理。
			總計		125,001.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04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190,586,993.00	38,000,424.00	301,000.00	228,888,417.00
	31			0005620000-8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190,586,993.00	38,000,424.00	301,000.00	228,888,417.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190,586,993.00	16,110,919.00	301,000.00	206,998,912.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0.00	18,449,676.00	0.00	18,449,676.00
		03		3505621200-9 少年事件處理	0.00	3,271,178.00	0.00	3,271,178.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0.00	168,651.00	0.00	168,651.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0.00	0.00	0.00	0.00
			02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190,586,993.00	38,000,424.00	301,000.00	228,888,417.00

地方法院
決算分析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1,878,768.00	1,878,768.00				230,767,185.00
1,878,768.00	1,878,768.00				230,767,185.00
0.00	0.00				206,998,912.00
240,663.00	240,663.00				18,690,339.00
0.00	0.00				3,271,178.00
0.00	0.00				168,651.00
1,638,105.00	1,638,105.00				1,638,105.00
1,638,105.00	1,638,105.00				1,638,105.00
1,878,768.00	1,878,768.00				230,767,185.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事件處理
0100 人事費	190,586,993.00	0.00	0.00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6,852,850.00	0.00	0.0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12,482,319.00	0.00	0.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7,551,660.00	0.00	0.00
0111 獎金	26,415,789.00	0.00	0.00
0121 其他給與	4,135,114.00	0.00	0.00
0131 加班值班費	13,954,299.00	0.00	0.0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8,704,954.00	0.00	0.00
0151 保險	10,490,008.00	0.00	0.00
0200 業務費	16,110,919.00	18,449,676.00	3,271,178.00
0201 教育訓練費	32,500.00	0.00	0.00
0202 水電費	4,933,517.00	0.00	0.00
0203 通訊費	9,933.00	8,618,403.00	9,500.00
0215 資訊服務費	671,998.00	0.00	0.00
0221 稅捐及規費	108,350.00	0.00	0.00
0231 保險費	33,413.00	0.00	18,846.0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267,831.00	0.00	148,300.0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8,284.00	1,191,754.00	181,600.00
0271 物品	4,374,496.00	2,020,319.00	859,442.00
0279 一般事務費	1,154,145.00	1,350,935.00	0.00
0280 給養費	0.00	0.00	1,788,000.0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890,130.00	0.00	0.0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456,436.00	0.00	0.0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668,345.00	0.00	0.00
0291 國內旅費	195,541.00	5,268,265.00	265,490.00

地方法院
決算綜計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其他設備							
0.00		0.00							190,586,993.00
0.00		0.00							106,852,850.00
0.00		0.00							12,482,319.00
0.00		0.00							7,551,660.00
0.00		0.00							26,415,789.00
0.00		0.00							4,135,114.00
0.00		0.00							13,954,299.00
0.00		0.00							8,704,954.00
0.00		0.00							10,490,008.00
168,651.00		0.00							38,000,424.00
0.00		0.00							32,500.00
0.00		0.00							4,933,517.00
9,713.00		0.00							8,647,549.00
0.00		0.00							671,998.00
0.00		0.00							108,350.00
0.00		0.00							52,259.00
0.00		0.00							416,131.00
0.00		0.00							1,561,638.00
97,298.00		0.00							7,351,555.00
0.00		0.00							2,505,080.00
0.00		0.00							1,788,000.00
0.00		0.00							1,890,130.00
0.00		0.00							456,436.00
0.00		0.00							1,668,345.00
61,640.00		0.00							5,790,936.00

臺灣宜蘭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一般行政	審判業務	少年事件處理
0299 特別費	126,000.00	0.00	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0.00	240,663.00	0.0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00	0.00	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00	240,663.00	0.00
0400 獎補助費	301,000.00	0.00	0.0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5,000.00	0.00	0.00
0475 獎勵及慰問	256,000.00	0.00	0.00
合 計	206,998,912.00	18,690,339.00	3,271,178.00

地方法院
決算綜計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其他設備			
0.00	0.00			126,000.00
0.00	1,638,105.00			1,878,768.00
0.00	118,946.00			118,946.00
0.00	1,519,159.00			1,759,822.00
0.00	0.00			301,000.00
0.00	0.00			45,000.00
0.00	0.00			256,000.00
168,651.00	1,638,105.00			230,767,185.00

臺灣宜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 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 常 移 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 計	209,633	35,993	0	0	0	301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192,595	35,993	0	0	0	301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4,391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2,647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0	0	245,92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28,88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3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47	0	0	0	0

臺灣宜蘭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			本			
	資 本 移 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 計	0	0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0	0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地方法院
濟性綜合分類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0	0	0	1,879	0	1,879	247,80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879	0	1,879	230,76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39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47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9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地		筆	24	1,164,680,357.00	宜蘭段坤門小段之五筆土地經地政機關逕為分割且依當期申報地價列帳;依平均地權條例施行細則第21條更正宜蘭段坤門小段及金六結六結小段之土地價值。
		公頃	5.319223		
土地改良物		個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3	461,476,307.00	縣政西路1號辦公大樓與職務宿舍之房屋建築總面積,漏將屋頂突出物面積列入,予以更正面積。
		平方公尺	18,277.94		
	宿舍	棟	47		
		平方公尺	6,584.50		
其他	個	37			
機械及設備		件	914	59,312,265.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60,200,687.00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0		
	其他	件	152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0	40,961,633.00	
	其他	件	1,046		
有價證券		股	0	0.00	
權利			0	0.00	
總 值				1,786,631,249.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 99年12月 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筆	0	0.00	
		公 頃	0.0000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0.00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0	0.00	
		平方公尺	0.00		
	宿 舍	棟	0		
		平方公尺	0.00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0.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0.00	
	飛 機	架	0		
	汽(機)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0.00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0.00	
權 利			0	0.00	
總 值				0.00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應 付 數
			合 計		保 留 數	
04	31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245,498,000.00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0.00
		0005000000-9 司法院主管	245,498,000.00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0.00
		0005620000-8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245,498,000.00	245,498,000.00	230,767,185.00	0.00
			0.00			0.00
		01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214,761,000.00	214,761,000.00	206,998,912.00	0.00
			0.00			0.00
		02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24,582,000.00	24,582,000.00	18,690,339.00	0.00
			0.00			0.00
		03 3505621200-9 少年事件處理	3,978,000.00	3,978,000.00	3,271,178.00	0.00
			0.00			0.00
		04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199,000.00	199,000.00	168,651.00	0.00
			0.00			0.00
05 3505629000-3 一般建築及設備	1,825,000.00	1,825,000.00	1,638,105.00	0.00		
	0.00			0.00		
06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02		乙、統籌科目部分	17,037,501.00	17,037,501.00	17,037,501.00	0.00
			0.00			0.00
05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2,646,735.00	2,646,735.00	2,646,735.00	0.00
			0.00			0.0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14,390,766.00	14,390,766.00	14,390,766.00	0.00
			0.00			0.00
合 計			262,535,501.00	262,535,501.00	247,804,686.00	0.00
			0.00			0.00

地方法院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 請 保 留 數	經 費 賸 餘 未 支 用 預 算 餘 額	
押 金 部 分	待 繳 還 國 庫 數		應 付 數		
材 料 部 分			保 留 數		
0.00	0.00	230,767,185.00	0.00	14,730,815.00	
0.00			0.00		
0.00	0.00	230,767,185.00	0.00	14,730,815.00	
0.00			0.00		
0.00	0.00	230,767,185.00	0.00	14,730,815.00	
0.00			0.00		
0.00	0.00	206,998,912.00	0.00	7,762,088.00	
0.00			0.00		
0.00	0.00	18,690,339.00	0.00	5,891,661.00	
0.00			0.00		
0.00	0.00	3,271,178.00	0.00	706,822.00	
0.00			0.00		
0.00	0.00	168,651.00	0.00	30,349.00	
0.00			0.00		
0.00	0.00	1,638,105.00	0.00	186,89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3,000.00	
0.00			0.00		
0.00	0.00	17,037,5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46,7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4,390,7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47,804,686.00	0.00	14,730,815.00	
0.00			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4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50,451.00	50,451.00	
97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199,253.00	199,253.00	
98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2,012,565.00	2,018,598.00	
	0505620202-0 非訟事件費	6,033.00		
	合 計		2,268,302.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入保留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合計	%	
		保留數			
99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6,000.00 0.00	6,000.00	600.00	1.保留原因：係經限期通知到院繳納罰鍰未果。2.因應改善措施：待移送強制執行收繳所得，即可改善。 1.保留原因：係經限期通知到院繳納教養費未果。2.因應改善措施：待移送強制執行收繳所得，即可改善。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26,000.00 0.00	26,000.00	2.27	
	小計	32,000.00 0.00	32,000.00	2.80	
	合計	32,000.00 0.00	32,000.00	2.8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9	0405620101-7 罰金罰鍰	41,000.00	4100.00	1.說明原因：係因證人無正當理由未到庭作證罰款收入增加。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405620201-1 沒入金	-36,000.00	-4.00	
	0505620201-7 民事訴訟費	-29,635,726.00	-36.04	1.說明原因：係因民事訴訟裁判費、執行費等收入，本年度因當事人聲請之訴訟標的金額較低，使得執行費之繳納相對減少，以致短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505620202-0 非訟事件費	-973,637.00	-32.03	1.說明原因：係因各類聲請費、登記費及本票裁定等案件係聲請標的價額計費，聲請標的之金額較預期待，且受理本票裁定案件大幅減少，致造成短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505620203-2 公證費	-1,945,950.00	-32.43	1.說明原因：公證案件可由民間公證人辦理，公證結婚改為登記制，致案件量遞減，收入亦相對減少。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505620305-2 資料使用費	-147,756.00	-31.64	1.說明原因：係因當事人聲請閱卷、影印費等收入較預期減少，致造成短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505620312-8 場地設施使用費	130,123.00	32.53	1.說明原因：因每月代扣員工房租津貼件數增加及律師公會等借用場地收入增加，致預算超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0705620600-3 廢舊物資售價	66,110.00	220.37	1.說明原因：係因變賣已報廢公務車、電腦廢舊物品等收入增加，致預算超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1105620909-5 其他雜項收入	19,194,458.10	1679.31	1.說明原因：提存款逾25年及10以上未領依規定繳庫數收入增加，致預算超收。2.因應改善措施：餘絀數作為以後年度預算估列之參考。
	1105620901-3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9,405.00		1.說明原因：本年度係收回98年員工交通補助費。2.因應改善措施：促請相關業務單位加強審核。
	小 計	-13,297,972.90	-14.12	
	合 計	-13,297,972.90	-14.12	

臺灣宜蘭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額
99	3505620100-9 一般行政	7,762,088.00	3.61	(2)	5,745,007.00
				(1)	2,017,081.00
	3505621000-0 審判業務	5,891,661.00	23.97	(1)	2,167,727.00
				(10)	3,723,597.00
	3505621200-9 少年事件處理	706,822.00	17.77	(1)	706,822.00
	3505621400-8 公證及提存事件處理	30,349.00	15.25	(1)	30,349.00
	3505629019-1 其他設備	186,895.00	10.24		0.00
	3505629800-0 第一預備金	153,000.00	100.00	(3)	153,000.00
	小 計	14,730,815.00	6.00		14,543,583.00
	合 計	14,730,815.00	6.00		14,543,583.00

地方法院

、註銷數) 分析表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資 本		門	備 註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 型	金 額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人事費5,745,007元，係缺員人事費節餘。		0.00		
業務費2,003,081元，係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等節餘繳庫；獎補助費14,000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節餘繳庫。		0.00		
1. 賸餘原因:節餘係特約通譯報酬、刑事案件鑑定費、法官審理案件專業諮詢費及需出外調查證據旅費、民刑事案件證人、鑑定人旅費等較預計支用減少。2. 相關改善措施:爾後編列年度預算，促請相關承辦單位依照實際經費需求妥為規劃評估並積極辦理。	(8)	337.00	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節餘係辦公務送達所需郵資費、電話費等撙節支出繳庫。		0.00		
節餘係訓練費、出席費、評鑑裁判費、辦理少年安置、處分或治療等經費較預計支用減少。		0.00		
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0.00		
	(8)	186,895.00	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1. 賸餘原因:因為本年度經費足以支用，故未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2. 相關改善措施:參酌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作為爾後年度編列預算之參考。		0.00		
		187,232.00		
		187,232.00		

臺灣宜蘭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00	0.00	0.00	0.0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00	0.00	0.00	0.0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12,039,000.00	0.00	112,039,000.00	106,852,850.00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12,045,000.00	0.00	12,045,000.00	12,482,319.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7,691,000.00	0.00	7,691,000.00	7,551,660.00
六、獎金	27,277,000.00	0.00	27,277,000.00	26,415,789.00
七、其他給與	4,544,000.00	0.00	4,544,000.00	4,135,114.00
八、加班值班費	14,684,000.00	0.00	14,684,000.00	13,954,299.00
九、退休退職給付	0.00	0.00	0.00	0.00
十、退休退職儲金	8,555,000.00	0.00	8,555,000.00	8,704,954.00
十一、保險	9,497,000.00	0.00	9,497,000.00	10,490,008.00
十二、調待準備	0.00	0.00	0.00	0.00
合 計	196,332,000.00	0.00	196,332,000.00	190,586,993.00

地方法院

分析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00		0	0	
0.00		0	0	
-5,186,150.00	-4.63	151	147	
437,319.00	3.63	23	24	依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5及銓敘部94.3.1部銓四字第0942471690號函規定各機關委任非主管職務或雇員出缺，其所遺業務得依各相關法令規定約僱人員辦理。依前述規定僱用之約僱職務代理人，於預算執行時以「人事費—約僱人員待遇」科目列支，以表達人員進用實際狀況，致產生本院約僱人員待遇之預、決算金額有3.63%差異情形。
-139,340.00	-1.81	20	20	
-861,211.00	-3.16	0	0	
-408,886.00	-9.00	0	0	
-729,701.00	-4.97	0	0	
0.00		0	0	
149,954.00	1.75	0	0	
993,008.00	10.46	0	0	
0.00		0	0	
				1.本院以業務費支付個人之「臨時人員」支出決算數416,131元，為(1)聘請少年輔導及保護志工協助調查保護業務車馬費決算數148,300元，支用人數20人；(2)為使大學法律系(所)學生接觸司法實務及培育優良司法人才，於寒暑假期間進用工讀生給付報酬決算數267,831元，支用人數13人。
				2.本院以業務費支付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員」支出：(1)99年支付勞力外包公司辦理清潔、資訊等事務性行政服務工作人員決算數1,264,350元，進用派遣人數5人；98年支付勞力外包公司辦理清潔、資訊等事務性行政服務工作人員決算數1,322,332元，進用派遣人數5人；(2)99年支付勞力外包公司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執等業務委外人員決算數1,350,935元，進用派遣人數5人；上(98)年度支付勞力外包公司辦理債務清理、非訟事件、調解及民執等業務委外預算編列於司法院（決算數895,253元，人數3人）。
-5,745,007.00	-2.93	194	191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額			
			預算數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
九.獎助			315,000.00	301,000.00	0.00	301,000.00
3.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5,000.00	45,000.00	0.00	45,000.00
金李秀珍	支付金李秀珍退職人員春節濟助金	一般行政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支付金李秀珍退職人員端午節濟助金	一般行政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支付金李秀珍退職人員中秋節濟助金	一般行政	15,000.00	15,000.00	0.00	15,000.00
	小計		45,000.00	45,000.00	0.00	45,000.00
6.獎勵及慰問			270,000.00	256,000.00	0.00	256,000.00
退休退職人員	支付99年春節退休退職人員42人慰問金	一般行政	90,000.00	84,000.00	0.00	84,000.00
	支付99年端午節退休退職人員43人慰問金	一般行政	90,000.00	86,000.00	0.00	86,000.00
	支付99年中秋節退休退職人員43人慰問金	一般行政	90,000.00	86,000.00	0.00	86,000.00
	小計		270,000.00	256,000.00	0.00	256,000.00
	合計		315,000.00	301,000.00	0.00	301,000.00

地方法院

關或團體私人經費報告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補、捐(獎)助金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未完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款		是否派員就地抽查		備註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金額	收回繳庫日期	是		否
14,000.00						0.00					
0.00						0.00					
0.00	V					0.00				係發給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年節特別濟助金。	
0.00	V					0.00				係發給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年節特別濟助金。	
0.00	V					0.00				係發給早期退休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之退休人員年節特別濟助金。	
0.00						0.00					
14,000.00						0.00					
6,000.00	V					0.00				1. 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 支付42人春節慰問金；因支領人數未如預期，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4,000.00	V					0.00				1. 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 支付43人端午節慰問金；因支領人數未如預期，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4,000.00	V					0.00				1. 係發給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2. 支付43人中秋節慰問金；因支領人數未如預期，預算執行節餘繳庫。	
14,000.00						0.00					
14,000.00						0.00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金額	訂約日期	完成時間		經	
					預定	實際	科目	金
								實現數
99	本院調解事件無裁定移付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事件	法院裁定移付鄉鎮市公所調解委員會辦理調解事件	0.00				審判業務	0.00
			0.00				科目小計	0.00
	小計		0.00					0.00
	合計		0.00					0.00

地方法院

事項)經費報告表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費 支 出			按政採 府購法 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 別(請勾選)			報 告		評 審		委託事項 (報告)處理			是否 派員地 就抽查		備 註
				行政 及政 策類	研究 計畫 科 學 及 技 術 類	其 他 委 託 事 項	有	無	有	無	存 參	納 入 計 實 施	其 他	是	否	
額			是	否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0.00	0.00	0.00														本院調解業務普遍 受到社會大眾高度 評價與信賴，大多 數民眾均表示案件 直接由本院調解委 員調解，不希望再 移付鄉鎮市公所調 解，故款項未支付 。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一、	通案決議部分：	
(一)	立法院法制局及預算中心係仿照美國國會立法支援機構，為輔助立法權而依立法院組織法所設置之單位，其所做研究與評估報告，均載明「本報告僅供委員參考」，核屬立法輔助行為；其內容之取捨，由立法委員決定，此乃立法權核心領域，不受其他機關之干涉。	遵照辦理。
(二)	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 1. 水電費：除警政署及所屬、中央警察大學不刪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國史館、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證券期貨局、保險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檔案管理局、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體育委員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監察院、審計部、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內政部、營建署及所屬、消防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國防部主管、財政部主管（不含臺灣省中區國稅局及所屬與財稅人員訓練所）、教育部、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國父紀念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法務部主管、環境保護署主管、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	有關本院統刪部分已遵照辦理。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工業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水利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中央氣象局、運輸研究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及所屬、輻射偵測中心、核能研究所、疾病管制局、職業訓練局及所屬、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洋巡防總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外交部委託國合會辦理海外技術團業務及外交替代役經費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主計處、新聞局、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體育委員會、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兒童局、國庫署、國有財產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台、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公路總局及所屬、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調查局之國外旅費、立法院主管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主計處、人事行</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政局、公務人力發展中心、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體育委員會、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空中勤務總隊、外交部主管、國防部主管、賦稅署、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教育部、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水產試驗所、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標準檢驗局及所屬、中央氣象局、南部科學工業園區及所屬、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海洋巡防總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 2.5%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主計處、經濟建設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檢查局、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公共工程委員會、監察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所屬、國庫署、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灣省北區國稅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編譯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調查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工業局、水利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加工出口區管理處及所屬、中央地質調查所、中央氣象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海洋巡防總局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政府機關間之補助、對外之捐助、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性補助款、國科會主管之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及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衛生署補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畫不刪；外交部對外之捐助統刪 3% 外，其餘統刪 5%，其中總統府、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庫署、法務部、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工業局、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獎勵金：刪減 10%，其中教育部、法務部、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水利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公路總局及所屬、環境保護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7.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農業金融局投資全國農業金庫、海洋巡防總局 1,000 噸級與 2,000 噸級巡防艦艇及 100 噸級巡防救難艇汰建、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立法院主管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5 億 9,169 萬 5,000 元，其中 5 億 6,691 萬 2,000 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國科會主管統刪 10 億 1,619 萬 6,000 元外，其餘統刪 7%，其中總統府、經濟建設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國家文官培訓所、警政署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市國稅局、臺北區支付處、財稅資料中心、法務部、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智慧財產分署、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糧署及所屬、中小企業處、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四)	<p>查由政府經費支付所建構之相關資料庫，屬全民所有之公共財，應在資料完成加密處理後，以便捷的方式提供國內所有研究人員申請使用。然而，現行部分政府相關單位所擁有之資料庫在研究者提出的申請過程中，不僅程序繁瑣且收費不貲，嚴重影響相關研究之進行。因此，為加強政府資料庫之使用效益，提昇相關學術研究效率，爰建請政府資料庫在無國家安全之疑慮且獲得資料安全保護的情形下，應盡量採用免費且便捷的方式提供給國內研究者使用。</p>	<p>司法院已免費提供主管之法學(含裁判書)、法拍屋、主文及庭期表等查詢服務，並於符合無國家安全之疑慮且有資料安全保護的情形下，將盡量採用免費且便捷的方式提供給國內研究者使用。</p>
(十一)	<p>目前中央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款，不論編列於各機關項下之計畫型補助款或編列於「省市地方政府」項下一般性補助款均未明確表達補助對象及金額，難以瞭解中央各機關對各縣市政府之補助狀況。雖依「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 18 條規定，各受補助之</p>	<p>本院目前尚無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款，爾後倘有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款將依決議規定於預算書詳列補助計畫及補助對象。</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辦理情形
	內 容	
	<p>直轄市、縣（市）政府應將補助款列入其他地方預算，惟中央未揭露補助流向，不僅無從勾稽，且易令人有操縱補助款之疑。</p> <p>依預算法第三十八條規定：「各機關單位補助地方政府之經費，應於總預算案中彙總列表說明。」及地方制度法第六十九條規定：「各上級政府為謀地方均衡發展，對於財力較差之地方政府應酌予補助……補助須明定補助項目、補助對象、補助比率及處理原則；其補助辦法，分別由行政院或縣定之。」，且政府資訊公開法第 7 條規定，支付或接受補助之政府資訊，均應主動公開。爰此，建請自 100 年度起中央對地方政府之補助款包括計畫型補助及一般性補助，均應於預算書中詳列補助計畫及補助對象，以利立法院預算審查，並有助於社會大眾共同監督。</p>	
(十三)	<p>預算法第四十一條第四項規定「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之財團法人及日本撤退臺灣接收其所遺留財產而成立之財團法人，每年應由各該主管機關將其年度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惟各主管機關卻藉交叉捐助、假借私人名義捐助、以累積賸餘轉基金或以捐贈不動產等種種不當方式規避立法院監督。為避免行政部門以設置財團法人或非營利機構方式遂行人事酬庸、任意支用經費或淪為少數人把持等私相授受情事，爰要求行政院應於財團法人法（草案）妥適規範，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5 會期內，將財團法人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於財團法人法審議完成前，政府原始捐助超過 50%之財團法人之預算書，應自</p>	<p>本院無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99 年度起送立法院審議。	
(十四)	<p>現行各主管機關對財團法人之管理監督規定，對於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設財團法人，並未就其接受民間捐贈之事宜加以規範或限制，多僅規範捐助機關應指派之董監事席次等。惟若公設財團法人因接受民間捐贈而使政府捐助基金累積數低於半數，將導致原公設財團法人之屬性有所變動。</p> <p>然政府機關為公共政策目的而捐助成立公設財團法人，如因接受民間捐贈而有所變動，對於原始捐助目的之達成亦可能產生不利之影響。故行政院應責成相關主管機關訂定事前審查機制，對於公設財團法人之屬性，如因接受民間捐贈而將有所改變時，應經事前審查，確認相關民間捐贈之妥適性，再決定是否接受，並應將相關審查結果送立法院，以確保原始捐助目的之達成，並防止為規避國會監督而刻意成為民間財團法人之不當情事。</p>	本院無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
(十五)	<p>政府捐助成立或接受政府委託行使公權力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並代行使任務，依相關規定自應赴立法院接受質詢。相關主管機關應嚴格要求該等財團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絕國會監督，若有違反者，應依民法第三十三條：「受設立許可法人之董事或監察人，不遵主管機關監督之命令，或妨礙其檢查者，得處以五千元以下之罰鍰。前項董事或監察人違反法令或章程，足以危害公益或法人之利益者，主管機關得請求法院解除其職務，並為其他必要之處置。」規定之精神，解除其職務。</p>	本院無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十六)	<p>鑑於各部會主管之財團法人，屢見因管理不當，致部分財團法人利用財產登記手段行變相掏空國家資源之實，且多有不當轉任並支領過高報酬等情事；然而財團法人本為公益之性質，政府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理應受民意機關之監督，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 99 年度起，各部會依預算法第 41 條規定函送立法院審議之財團法人年度預算書案時，須併同檢送各該財團法人董事長、執行首長、一級單位主管，其所負責職權之說明與個人簡歷資料（含學、經歷）、經營投資事業情形及其所領月薪、獎金及福利等各項給與資料等，以為立法院審議相關預算書案時之參考。 2. 各部會應定期實地查核政府捐助超過 50% 以上之財團法人，至少每 3 年須查核 1 次，並應將查核情形透過網際網站予以公開。 3. 財團法人之董事長初任年齡，不得逾 65 歲，任期屆滿前年滿 68 歲者，除有特殊原因或考量，報經主管院核准外，餘應即更換。各部會應注意遴聘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相互間，不得有配偶及三親等內親屬之關係。 4. 董事或監察人不得假借職務上之權力、機會或方法，圖其本人或關係人之利益。 	<p>本院無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p>
(十七)	<p>中央機關常以協助推動相關政策或提供專業諮詢聘僱專任或兼任顧問，近來屢遭外界以「顧而不問」及「貢獻不明」質疑設置部會顧問之必要性，甚至有些部會將顧問淪為酬庸退休首長或主管之名位，或是還有部會顧問承包同一部會</p>	<p>本院無聘僱專任顧問及兼任顧問提供施政意見。</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的標案，嚴重違反利益衝突迴避，竟還大言不慚地以「不支薪顧問不違法」規避責任，亦有考試委員放著正職不做，也來兼任部會顧問，完全無視社會觀感。況且各部會每月顧問費不一且差距極大，常遭質疑專業不符、學養不足或酬庸之議。為加強瞭解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所聘任之專職及兼職顧問所提供意見獲得各部會參採情形，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於本決議通過後 3 個月內將近 5 年聘僱專任顧問及兼任顧問（含不支薪顧問）所提供之施政意見公布於各部會網站上明顯處，並請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於 3 個月內彙整各部會所聘僱之專任及兼任顧問（含不支薪顧問）之姓名、月支待遇、學經歷及現職、主要工作事項、提供施政意見、參採情形送立法院。</p>	
(十八)	<p>根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公家機關員工每 34 人至少須聘用 3% 身障員工，民間企業每 67 人至少須聘用 1%，每不足 1 人須依基本工資繳罰款至專戶。該專戶自 86 年設立至今，已累積 170 億元基金。惟行政院勞工委員會職業訓練局日前公布未足額進用身障企業名單，赫見平常捍衛正義的地檢署、法院，甚至「專打老虎」的監察院也榜上有名，公部門總計未足額聘用將近 700 人，許多司法機關竟「把罰款當預算」，實令人心寒。政府立法要求企業聘用身障者，自己卻 1 年花納稅人 1.4 億元繳罰款，不論是捍衛正義的監察院、司法機關或台電、中油等國營事業，用的一分一毫預算都來自納稅人，政府修法要企業「不聘用就繳罰款」，結果自己反而帶頭違</p>	<p>本院已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p>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法，還要人民買單，有夠諷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機關名稱</th> <th>未足額 進用人 數</th> <th>應進 用人 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td> <td>42</td> <td>181</td> </tr> <tr> <td>2</td> <td>中華郵政台北郵局</td> <td>31</td> <td>146</td> </tr> <tr> <td>3</td> <td>中油台北營業處</td> <td>21</td> <td>70</td> </tr> <tr> <td>4</td> <td>台北地方法院</td> <td>17</td> <td>36</td> </tr> <tr> <td>5</td> <td>司法院</td> <td>6</td> <td>11</td> </tr> <tr> <td>6</td> <td>監察院</td> <td>6</td> <td>14</td> </tr> </tbody> </table> <p>機關與企業聘用身心障礙者，提供身障者工作機會，被視為進步社會照顧弱勢族群指標之一。目前許多企業寧繳差額補助費了事，現在卻連公家機關也比照辦理，讓「定額變金額，進用成沒用」，不僅公部門未帶頭示範，落實定額進用制度，甚至是司法院、監察院等本該維護社會正義的政府機構竟率先違法，令人相當感慨。爰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會同勞工委員會與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就各政府機關（含五院各機關）未足額聘用身心障礙者視為機關首長年度績效考核內容，於 3 個月內公布各政府機關（含五院各機關）未足額聘用情形於網路上，並建請自民國 100 年起各政府機關（含五院各機關）足額聘用身心障礙者，政府機關不得再帶頭違法，拿人民納稅錢編列預算來繳交罰款。</p>		機關名稱	未足額 進用人 數	應進 用人 數	1	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42	181	2	中華郵政台北郵局	31	146	3	中油台北營業處	21	70	4	台北地方法院	17	36	5	司法院	6	11	6	監察院	6	14		
	機關名稱	未足額 進用人 數	應進 用人 數																												
1	國防部中山科學研究院	42	181																												
2	中華郵政台北郵局	31	146																												
3	中油台北營業處	21	70																												
4	台北地方法院	17	36																												
5	司法院	6	11																												
6	監察院	6	14																												
(二四)	立法院曾於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通過主決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及其附屬機關補助社會團體、人民團體、	本院目前尚無補助社會團體、人民團體、財團法人及個人之補助經費，爾後倘有上開情形將依決議規定將其補助對象、金額及相關開支明細，按季送立法院備																													

臺灣宜蘭地方法院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財團法人及個人之補助經費，自該年度起將其補助對象、金額及相關開支明細，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之。」，惟執行迄今，仍有部會及其附屬機關仍未按立法院決議執行，動輒以政府資訊公開法當成政府部門的「護身符」，針對應公開事項往往以「機密」稱之，對索取資料推三阻四、敷衍了事，企圖規避國會及國人之監督。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係為管考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及其附屬機關之單位，爰此，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部會及其附屬機關獎補助社會團體、人民團體、財團法人、縣市政府及個人之獎補助經費，應將其補助對象、金額及相關開支明細，按季送立法院備查並上網公告之，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並應確實列入該部會年度考核績效項目並上網公告各部會及其附屬機關執行落實情形。」，且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應於本決議通過 3 個月內，具體列明各部會及其附屬機關執行本決議情形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報告。	查並上網公告之。
(三十)	凡由政府執行公權力，其收入屬強制性之財團法人及證券交易所，其預算書應自 99 年度起送交立法院審議，例如：保險安定基金、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住宅地震保險基金、證券投資人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保險事業發展中心、櫃檯買賣中心……等。	本院目前尚無政府執行公權力，其收入屬強制性之財團法人及證券交易所之情形，爾後倘有上開情形將依決議規定將預算送交立法院審議。
(三二)	各機關所屬信託基金，不論基金額度大小，應自 100 年度起，將預算送立法院審議。	本院目前尚無所屬信託基金，爾後倘有信託基金將依決議規定將預算送交立法院審議。

主辦會計人員：會計主任 陳忠宏

機關長官：院長 黃瑞華